

证券代码：301296

证券简称：新巨丰

公告编号：2026-019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法定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26年4月3日，公司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焦波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焦波先生将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4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焦波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焦波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焦波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 EMBA。1995 年 9 月至 2007 年 10 月，历任新汶矿务局协庄煤矿行政科副科长、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庄煤矿秘书科科长、档案科科长、办公室主任、副总经济师；2007 年 10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焦波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00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80,779 股。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及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